

空港新城空港花园 D 地块一期项目 物业服务合同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合同双方当事人

甲方：西安市公安局西咸新区分局

地址：南临渭城大道，东临自贸大道，西临广德路，位于空港花园 D 地块一期 2 号楼二、三层

乙方：陕西省西咸新区空港新城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咸新区空港新城第五大道 1 号自贸大都汇 4 层

根据《民法典》、《物业管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甲方委托乙方对空港花园 D 地块一期 2 号楼物业服务事宜达成以下事宜，以兹双方共同遵守。

第二条 物业基本情况

服务类型：商业

位置：空港花园 D 地块一期 2 号楼二、三层

面积：3200 m²

第二章 双方管理和服务范围

第三条 甲方位于空港花园 D 地块一期 2 号楼二、三层，按照甲方与房屋产权单位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相关内容的约定，划分甲乙双方的管理范围。

第四条 甲乙双方管理与服务范围

(一) 甲方管理范围

- 1、租赁区域内的安全防范和秩序维护。
- 2、租赁区域内的消防设施和安全管理。
- 3、租赁区域内的环境卫生及垃圾清运。
- 4、租赁区域内专用的给水设施设备、管道和计量表的维护（包含计量表及附属设备）。
- 5、租赁区域内专用的排污管道、雨水管道和管井的管理与维护。
- 6、租赁区域内专用的配电低压部分的管理，供电设施设备和计量表的维护（包含计量表及附属设备）。
- 7、租赁区域内专用的综合布线系统（网络、电话等）的维护。
- 8、改装或增加的装修、设施设备等专用的，包括但不限于消防、供水、供电、燃气设施、供暖设施、疏散门等设施设备，均由甲方负责维护、维修、年检。

（二）乙方服务范围

- 1、空港花园 D 地块一期室外的安全防范和秩序维护。
- 2、空港花园 D 地块一期室外的消防设施和安全管理。
- 3、空港花园 D 地块一期室外绿化养护及环境卫生管理。
- 4、室外生活垃圾的清理。
- 5、室外停车场的秩序引导。
- 6、室外道路、公共设施的日常维护。
- 7、高压配电室、发电机房和水泵房的管理。
- 8、空港花园 D 地块一期共用的化粪池、排污管道、雨水管道和管井的管理。
- 9、公共安防监控的管理。

第三章 物业服务内容

第五条 按照甲方的服务需求，乙方为甲方提供以下服务：

（一）公共秩序维护

1、实行室外区域 24 小时秩序维护服务，监控室 24 小时值班监控。

2、维护室外管理区域正常秩序，同时对车辆进出、停放进行疏导和管理。

3、制定安全管理服务预案，完善责任制，遇突发事件能应急处理。

4、乙方提供 24 小时对甲方所在区域内公共设备维修。

（二）消防安全管理

1、维护空港花园 D 地块一期消防自动报警系统的正常运行，24 小时监控值班。

2、配合甲方定期检查消防通道是否畅通，紧急疏散标识是否完好无缺。

3、维护室外消防设施的完好，管路完好。

4、消防事件发生时，积极配合甲方做好外围秩序维护，同时有效疏散人群。

5、定期配合甲方工作人员进行消防知识宣传和消防演练。

（三）安防巡查服务，维护管理区内交通秩序，车辆疏导，24 小时巡查，重点区域、重点部位每两小时巡查一次。

（四）环境卫生的维护

1、对室外停车场、草坪、外墙、柱、台阶、路灯等场所采取定时保洁。

2、雨雪天气，及时清扫。

3、外墙墙面无乱贴乱画的各类广告。

4、化粪池定期清理，出入口畅通，池盖无污迹。

5、定期对雨、污水管道的疏通。

（五）公共绿化的养护和管理

1、外围绿地、花木、造型物的维护与管理。

2、严格养护管理，根据不同园林花木的生长特性及时采取技术规范的管理。

（六）设施设备管理

1、房屋建筑的日常养护维修管理

主要包含房屋建筑、室外硬质道路、路灯等各类公共设施的日常管理及小型维修。

2、给排水设备运行维护管理

（1）对公共区域给排水设备、设施的正常运行使用所进行的日常养护维修，保证给排水设备正常运行。

（2）加强日常检查巡视，保证给排水系统正常使用。

（3）对公共区域的给排水管道阀门进行定期保养。保证给排水系统正常使用。

（4）加强巡查，防止跑、冒、滴、漏，保证室外排水系统通畅，保证设备设施完好。

3、供电设备维护管理

（1）对配电室、变压器、配电箱柜、供电线路等设施设备的日常管理和养护维修，保证空港花园 D 地块一期供电系统正常运行。

（2）配电室 24 小时巡检值班，运行人员持证上岗。

（3）加强日常维护检修，公共使用的照明、指示灯具线路、开关要保证完好。

(4) 公共区域设备出现故障时，维修人员应在接到报修后 30 分钟内进行检修。

(5) 供电设备定期维护、检测和预防性试验。

第四章 物业服务费收取标准

第六条 物业相关费用收取标准如下：

(一) 按照合同约定面积收取物业服务费，收费标准为¥5 元/平方米/月，合同金额：¥192000.00 元/年，大写人民币壹拾玖万贰仟元，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若因乙方提供发票不合格或延期提供，甲方有权迟延履行付款义务且不承担违约责任。

(二) 物业服务费不包括室内公共设备的检修维修费。

(三) 水电费用为乙方代收代缴，水费为¥5.8 元/吨，电费单价为实时动态电价，水电费根据供水供电部门最新政策调整为准。水电费按照抄表数核算按月交纳，甲方在收到发票后 5 个工作日结清费用。若因乙方提供发票不合格或延期提供，甲方有权迟延履行付款义务且不承担违约责任。水电费用如有变更，以政府相关单位调整为准。

(四) 服务费按季度支付，因财政拨款原因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款项支付延迟的，支付时间顺延，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乙方须在甲方办理财政集中支付手续前 3 个工作日内，提供与应付款项等额的合法有效的正式发票给甲方。如因乙方未能准时、准确提供前述发票、或所提供的发票不真实、不合法而造成付款延误或其他损失的，不属甲方违约，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及风险，均由乙方足额承担。

(五) 鉴于甲方使用的是财政资金，甲方在约定的时间内办理财政集中支付手续的（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查时间和支付时间），

即视为甲方已按期支付。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并且此情况不能成为乙方中止或拒绝履行本合同义务、或向甲方索赔及主张违约金的理由。

(六)甲方应按约定支付各种费用，非不可抗力因素导致逾期按照每日千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若逾期不交费用超过一个月者，乙方可以暂停相关服务，直至甲方交齐所欠费用及违约金，因甲方逾期缴费而暂停服务给甲方生产经营造成的全部损失，甲方自行承担。

甲方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西安市公安局西咸新区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11610100MB2917285K

开户账号：806140001421004436

开户银行：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咸新区分行

地址：陕西省咸阳市秦都区沣东街道扶苏路3号

甲方联系人：李朋

电话：029-33650488

乙方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陕西省西咸新区空港新城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6111015933043835

开户账号：6100 1639 7000 5250 0128

开户银行：建行咸阳空港新城支行

地址：陕西省西咸新区空港新城第五大道1号自贸大都汇4层

乙方联系人：汪洪仕

电话：18191022035

甲乙双方如遇信息变动，需提前一周通知对方

第七条 根据甲方实际需求提供本合同服务内容以外的各类特约服务或专项服务,依据甲乙双方协商的收费标准及收费办法收取相关费用。

第八条 本合同约定的有关费用,如遇政策性调整,乙方向甲方提供有关政策性文件,双方按照新政策执行。

第五章 双方权利义务

第九条 甲方的权利义务:

(一)对乙方提供的服务行为进行监督、检查,就本物业服务区域内的有关问题提出意见和建议。

(二)监督、检查乙方各项服务质量和管理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三)甲方有权利对乙方提出合理化服务建议。

(四)甲方若有重大活动安排需乙方配合时,应提前三日书面告知乙方并明确任务,便于乙方实施。

(五)遵守乙方为保证本公共区域内正常运作而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不得干涉、妨碍乙方的正常管理服务工作。

(六)接受乙方对客户违反公共秩序的行为进行劝阻、制止,并采取相关措施。

(七)甲方装饰装修时,应与乙方签署《花园D地块一期装修管理协议》并遵守空港花园D地块一期装修管理制度的规定。

(八)甲方应根据垃圾分类的相关规定做好租赁区域内的垃圾分类工作。

(九)甲方应该遵守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本合同其他条款约定的权利和义务。

第十条 乙方的权利义务

(一) 依据本合同的服务内容进行服务与管理。

(二) 乙方负责依据国家有关法规和政策, 结合本物业实际情况, 制定各项管理制度并负责贯彻执行。

(三) 认真做好服务内容中所约定的服务项目, 改进服务理念, 创新服务方式, 为甲方提供优质的服务。

(四) 有义务定期征询甲方的意见和建议, 接受甲方对日常工作的监督和合理化建议, 不断提高管理水平及服务质量。

(五) 乙方有权依据本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物业各项费用。

(六) 乙方负责房屋装饰装修现场管理, 留存甲方装修方案图纸, 对装修施工安全进行监督管理。

(七) 在合同期内, 如物业管理服务不到位, 乙方定期整改。

(八) 协助做好服务区域内的安全防范工作, 发生安全事故时, 在采取应急措施的同时, 及时向有关行政管理部门报告, 协助做好救助工作。

(九) 乙方有权利对甲方的垃圾分类工作进行检查, 对不符合垃圾分类规定的提出整改意见, 限期整改。未整改的, 乙方有权上报相关管理部门。

(十) 乙方因检修设备等合理理由计划性停水、停电需提前一天通知甲方。

(十一) 乙方应该遵守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本合同其他条款约定的权利与义务。

第六章 合同的期限、变更和解除

第十一条 服务期限以实际时间为准, 自 2025 年 4 月 20

日起至 2026 年 4 月 19 日止。

第十二条 本合同期限届满三个月前，甲、乙双方应就是否续签服务合同进行协商，且乙方具有优先续约权；经双方协商不进行续签合同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各方责任义务。

第十三条 本合同自解除之日起 15 日内，甲、乙双方按规定办理交接手续。

第十四条 如遇政策性调整或依据本办公区域实际需对本合同有关条款进行变更，由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后，就变更事项订立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五条 本合同终止后，甲乙双方应做好债权债务的处理，包括服务费用的清算，对外签订的各种协议等。

第十六条 如因甲方租赁场地变更，乙方将物业服务变更为提供委派 2 名保洁人员对服务地点室内外公共区域环境卫生清洁。如甲方变更后区域非由乙方管理服务，则本协议自动终止，物业服务费用据实结算。

第七章 其他事项

第十七条 甲、乙双方应在本合同生效之日前，就交接时间、内容、责任等事项进行约定并按法律法规之规定进行交接。

第十八条 甲乙双方中的任何一方向对方送交的通知须书面送达，受送达一方无权拒绝签收。自书面送达之日起即为通知已经送达对方。

第八章 违约责任

第十九条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约定，本合同条款约定违约责任具体承担办法者，依具体办法解决。本合同其他条款未约定

违约责任具体承担办法者，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第二十条 乙方违反本合同，未达到服务质量约定目标，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改正，未及时改，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合同全年费用20%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因此所受的损失。

第二十一条 因甲方管理区域的设施设备质量或安装技术等原因，造成事故或公区主设备故障的，由甲方承担责任并负责善后处理。

第二十二条 为维护公众、业主、使用人的切身利益，如发生不可预见的天然气泄漏、漏电、火灾、水管破裂、实施救助、制止违法犯罪行为的发生、协助公安机关执行任务等突发事件，甲方或乙方因采取紧急措施造成共用财产损失的，以及一方采取紧急措施造成对方财产损失的，双方均不承担赔偿责任。

第二十三条 因甲方政府机构调整或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导致服务中断的，甲乙双方均不承担责任，物业服务合同自动终止。

第二十四条 因非乙方原因的设备故障，乙方进行临时抢修且已向甲方现场管理主管部门履行告知义务的，由此造成的损失，乙方不承担责任。

第二十五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另行增加服务范围和项目的，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冲突的以补充协议为准。

第二十六条 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守约方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纠纷的，违约方应承担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保全保险费等合理费用。

第二十七条 本合同一式柒份，甲方叁份，乙方肆份，具

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二十八条 本合同条款如与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抵触，该条款无效。

第二十九条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附件一：安全生产管理协议

附件二：安全告知书

附件三：天然气用户安全须知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联系方式：029-33650488

2025年4月20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联系方式：029-33651496

2025年4月20日



附件一：

安全生产管理协议书

甲方（业主或物业使用人）：西安市公安局西咸新区分局

乙方：陕西省西咸新区空港新城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以及双方签订的物业服务合同约定，明确相关方安全管理职责与权利，有效的对相关方的安全管理措施和人员行为进行督促和统一协调管理，预防各类事故的发生，经双方协商，同意在签订项目服务合同的同时，签订本协议，并自觉遵守。

一、项目简况：

1、项目名称：空港花园 D 地块一期

2、项目地点：南临渭城大道，东临自贸大道，西临广德路

3、合同期限：2025 年 4 月 20 日至 2026 年 4 月 19 日

二、甲、乙双方安全管理职责与权利：

（一）甲方职责与权利

1、甲方应主动向乙方提供合法的营业执照及有效证件或资质证书复印件，及时为员工办理出入证手续，并正确佩戴出入证进出工作现场。

2、甲方应遵守乙方各项管理制度，严格执行操作规程，落实安全防范措施，正确使用劳动防护用品，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

3、甲方人员应认真学习和执行乙方的安全告知，指定专人负责安全环保管理，严格执行项目协调会制度，接受乙方的监督与统一协调管理。

4、甲方应及时向乙方申请办理相关审批手续，严禁违章指挥、违章作业，严格做好安全监护工作。

5、甲方自带检测实验设备进入工作区域，应主动报请和接受乙方的安全状态检查和监督，自觉做好日常管理和不安全隐患的检查、纠错、整改等工作。

6、甲方应在乙方授权指定的工作区域内开展相应服务（保障）工作，必要时设置安全警示带、悬挂警示标志，保障工作区域安全。

7、同一工作区域有两个及以上的作业单位时，甲方应与第三方签订安全协议，明确双方安全责任，落实安全措施，防止交叉作业发生事故。

8、甲方发生因管理责任造成的事故或因甲方原因造成甲方或第三方人员伤亡事故和财产损失的事故时，一切责任由甲方承担，并自觉接受乙方的考核。

9、工作内容完成时，必须做到作业区域整洁，尽量恢复作业区域原貌原状。

10、其他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二) 乙方职责与权利

1、乙方有权向甲方索取相关资质证书和文件，把好资质审核关。

2、乙方有权督促甲方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的法规、标准和公司的规章制度，有序开展对本公司的服务和相关活动。

3、乙方有权对甲方安全防范措施的落实到位进行监督、检查，发现事故隐患和违章、冒险行为，有权制止和纠正。对风险较大的隐患或管理混乱不服从乙方监督和协调的，乙方有权停止其作业，并给予警告和经济处罚。

4、乙方对甲方在本项目发生安全事故时，应尽量协助救护、保护事故现场、及时上报告，并有权开展或参加对事故的调查处理。

5、乙方有权对因甲方安全环保技术措施和管理措施不到位、工作人员违章违纪、发生工作质量和安全事故时，有权对甲方进行考核。

6、乙方指定的现场代表为乙方项目的现场安全监督管理负责人，代表乙方实施日常监督管理，并协助乙方安全管理部门的监督、考核工作。

三、本协议书以签字之日起生效，本协议书一式柒份，甲方叁份，乙方肆份。

甲方：(签章)

安全管理代表：

乙方：(签章)

安全管理代表：

2025年4月20日

2025年4月20日

附件二:

公司安全告知书

- 1、凡到本项目接洽工作的相关方人员，应主动出示有效证件并在项目门卫处办理出入证登记手续，做好出入物资登记，自觉遵守物业公司的规章制度。
 - 2、相关方人员应听从接待单位的安排，严格遵守在指定的服务或活动区域工作，遵守与本公司签订的《相关方安全管理协议书》，认真做好安全环保工作。
 - 3、多人进入本项目为其进行服务或活动时，应有领队或指定专人负责安全。
 - 4、两个以上相关方单位在同一作业区域内为本公司开展服务或活动时，相关方单位之间必须签订《相关方安全管理协议书》。
 - 5、相关方应做好对自己员工的安全教育和安全交底，接受乙方的监督和引导，做好统一协调工作。所有相关方进本公司作业之前，必须接受本公司的安全教育、告知培训，并做好记录和签字备查。
 - 6、相关方人员进入本项目，要注意现场的地面和环境情况，以防意外事故发生。
 - 7、相关方人员进入生产、生活管理区域时，必须要有本项目接待单位人员的陪同，重点管理部位和危险场所未经许可不得入内，禁止在生产现场及安全保密重点部位或区域拍照、摄像、记录。
 - 8、相关方人员未经许可不得随便动手触摸任何机械设备、电器设施、消防设施等，如因工作需要，请与接待单位联系具体事宜。如有违犯而发生的人身伤害事故，由相关方人员自己负责。
 - 9、相关方人员因工作需要必须进行危险性较大的作业时，必须按相关规定到本公司安全管理部门办理审批手续，并按审批方案做好安全防范措施后方可进行操作；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持证上岗。
 - 10、相关方自备检测设备、设施必须符合国家标准，其安全性能可靠，防护装置齐全有效，不具备安全条件的不得投入使用。相关方自备设备、设施进入本公司时，应自觉接受本公司有关职能部门的安全检查。
 - 11、相关方人员不得在本项目内流动吸烟，严禁酒后上岗，严禁嬉戏、打闹。
 - 12、相关方的车辆进入本项目工作范围内严禁超速行驶，严禁违章人、货混装，严禁乱停乱放，必须在指定的停车位停放。
 - 13、相关方为本项目的服务或活动应做到安全文明，做到物品堆放有序、安全，废弃物品要做到日产日清，保持工作环境整洁、畅通，及时消除各种不安全和污染环保的因素，做好警示、防护措施。
 - 14、相关方应爱护本项目的绿地及树木，不得随意破坏绿地及树木，确需工作原因占用的，应事先请示同意并在工作任务完成后及时恢复原貌。
 - 15、每天工作结束后，要做好巡查工作，应做到人走灯灭，断水、断气、断电源，并做好“五防工作”。
 - 16、相关方为本公司的服务或活动完成后，应做到工作区域整洁，经检查合格后，交付甲方使用。
 - 17、甲方有权对乙方人员的故意刁难和索贿行为进行举报。
- 以上安全告知，请认真阅读，贯彻执行。对违反相关管理要求、造成恶劣影响的，本公司将按相关管理规定和合同约定给予严肃处理。

陕西省西咸新区空港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5年4月20日

附件三：

天然气用户安全使用须知

天然气是一种清洁、方便、高效的能源,同时又具有易燃易爆特性,若违规使用,易直接危及生命、财产安全。为确保家居安全,请您遵照以下规定执行:

1、天然气设施安装的场所内不得使用其它燃料(如瓶装液化气、煤、油等)、住人及堆放杂物。

2、用气“四严禁”

(1) 严禁擅自增设、改装、拆除燃气设施和用具。若确需变动的应经燃气供应单位同意后,再由具有相应资质的燃气安装、维修企业负责施工。

(2) 严禁将燃气管道、阀门、计量表、燃气器具等燃气设施密封或暗设安装。

(3) 严禁在燃气管道上牵拉电线、绳索、悬挂杂物。

(4) 严禁非法使用燃气设施和偷盗转供用气。

3、燃气表要注意防潮,以免锈蚀或损坏。

4、燃气器具每次使用后必须将开头扳到关闭的位置;每次使用前必须确认其处于关闭的位置上,方可通气点火。

5、燃气设备在用气时,应打开排风系统,保持通风,并有专人监护。

6、为了保证用户的用气安全,除了燃气公司定期进行的安全检查以外,燃气用户应经常进行日常检漏。常用方法是用毛刷蘸肥皂水涂抹在燃气管各接头处,如有气泡出现,即说明该处漏气。严禁用明火检查。

7、所使用的燃气用具,应当符合国家规定的质量和安全标准,并与燃气公司气源相适配。用户对燃气用具的安装、维修,应当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单位及人员进行,其费用和责任由用户自行承担。

8、未经燃气公司认可,用户自行委托非燃气公司安装燃气管道和设施的,燃气公司有权不提供气源;因私接气源造成用气设施损害或造成第三方伤害的由用户负责;若以上因素对燃气公司管网及相关设施产生影响或造成的相关损害将由用户自行承担。

9、不得擅自对燃气设施进行拆、改、迁、装和更换、变动燃气计量装置,禁止将燃气管道进行封、埋;如有需要更改燃气设施,应取得燃气公司同意,并且经燃气公司审核符合技术规范及安全规定的,由燃气公司给予更改施工,相应费用由用户自行承担。

10、如遇供气突然中断,应将燃气器具开关及设备前端阀门关闭,直至接到正常通气通知后,方可继续使用。

11、在燃气管道上方和燃气设施保护范围内,禁止下列行为:

- (1) 堆放物料和倾倒、排放腐蚀性液体;
- (2) 堆放易燃、易爆的物品,燃放烟花炮竹;
- (3) 种植乔木;
- (4) 擅自开挖沟渠、挖坑取土、打桩或者顶进作业;
- (5) 在燃气管道上牵挂电线、绳索;
- (6) 擅自开启或者关闭燃气管道上的公共阀门;
- (7) 其它危及燃气设施安全的行为。

12、燃气调压箱(柜、站)周围严禁堆放杂物,应保持其道路畅通无阻。

13、发现锈蚀的燃气管道，用户应及时向燃气辖区营业所报修，进行刷漆、更换管道或采取其它有效的措施。

14、发现燃气泄漏时，请按以下步骤操作：

- (1) 迅速关闭气源总阀门；
- (2) 严禁开、关任何电器或在现场使用电话，切断户外总电源；
- (3) 严禁明火；
- (4) 迅速打开门窗和防爆排风扇，让燃气散发到室外；
- (5) 到室外安全地方拨打抢险电话：33630077，通知燃气公司派人处理；
- (6) 如果事态严重，人员应立即撤离现场，打火警电话 119 报警。

15、燃气设备的使用

天然气壁挂炉、热水器、灶具等按照产品说明书及相关操作规则使用。

16、常见问题

冬季应让壁挂炉保持通电状态，以免设备被冻坏，使用前先观察壁挂炉水压表盘上压力是否充足，水压不足应当补水后再使用。

当燃气表发出“滴滴”的报警声时，注意观察燃气表显示屏的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低电量——更换电池

欠量——燃气剩余量低于 10m^3 ，需充气

关阀——联系燃气公司

17、保持良好用气环境

保持良好的通风，以避免天然气不完全燃烧而产生有毒的一氧化碳气体，造成中毒，良好的通风还可以确保天然气发生泄漏时立即飘散到室外，无法在室内聚集，降低了爆炸风险。

本人已认真阅读并严格遵守本须知和相关操作规则。

业主签字签章：



日期：2025年4月20日